第13課 生與死的抉擇

經　　文 申命記6：1～9；30：15～20；利未記19：11～16

教學目標 教導學生知道人生中最重要的選擇就是信靠上帝。

教學流程（90分鐘）

合班（40分鐘）

1. 禱告
2. 詩歌：〈上帝鴻恩講𣍐盡〉（台語），見教師本194頁
   〈遵行上帝的誡命〉（華語），見教師本190頁
   詩歌錄音均收錄於《主日學詩歌輯Ⅶ》
3. 信息：生與死的抉擇
4. 金句：「選擇生命吧！你們和你們的子孫就能存活。」（申命記30：19b）
   金句遊戲見教師本171頁。
5. 奉獻
6. 報告

分班（40分鐘）

各級活動	教具預備
幼兒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上帝說…… 單元二生活實踐：選擇遵守上帝的誡命	色筆
初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上帝對我說話 單元二生活實踐：本課無單元二	筆、聖經、黏膠、剪刀
中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上帝對我說…… 單元二生活實踐：本課無單元二	筆、聖經、黏膠、剪刀
高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迦南地說明書 單元二生活實踐：選擇生命	聖經、筆

合班祝禱

給予學生鼓勵，提醒下週注意事項，為學生禱告。（10分鐘）
發「主日學下課後——給家長的一封信」給學生帶回家，讓家人了解本週主日學教學內容，一起複習。

教學前的預備

1. 研讀本課經文。
2. 細讀研經。
3. 消化信息，注意本課教學目標。
4. 確認教具。
5. 老師在進行單元一之前，建議先複習本課信息，再跟學生解釋本單元內容，帶領學生進行課程。

經文研究

申命記

6：1「上主——你們的上帝命令我把以下的法律誡命教導你們，好使你們在將佔領的那片土地上遵行。

「上主——你們的上帝命令我把以下的法律誡命教導你們」：這是申命記當中，摩西多次運用來開始他訓勉以色列人的引言（參申命記4：1；5：1），顯示上帝的法律誡命的重要性。

「我」：傳統認為是摩西的自稱。

「法律」：指不能改變的行為規範或命令；誡命的原文是法院判案依據的條文，指上帝的判決性行動。這兩個名詞在聖經當中時常一起出現，代表上帝全部的命令。

「你們……將佔領的那片土地」：以色列人即將結束在曠野的漫長歲月，進入並去佔領上帝應許要賜給亞伯蘭和他子孫的土地（參創世記15：18）。

6：2 你們和你們的子孫要終生敬畏上主——你們的上帝，服從他藉著我傳達給你們的一切法律誡命。這樣，你們就可以享長壽。

「敬畏」：在希伯來原文和懼怕是同一個字。在這裡是指出於對上帝的信仰而產生的畏懼。這句話是應許以色列人，如果他們和他們的子孫敬畏上帝，遵守法律誡命，就可以在應許之地長居久安，免於因戰爭、天災和疾病而死亡。

6：3 以色列人哪，你們要留心聽，並且要遵行。這樣，你們就會照上主——我們祖先的上帝所應許的，事事順利，成為強盛的國家，在那流奶與蜜的肥沃土地上定居。

「留心聽」：譯自希伯來語詞「示瑪」（shema）。「示瑪」這個語詞在以色列人的生活

中具有特別的含意（參申命記6：5的註釋）。
「流奶與蜜的肥沃土地」：對當地的實際生活景況的描寫。迦南地南部乾燥不適合耕種，主要的經濟活動是放牧，可以從牲畜取得奶和乳製品，所以是流奶之地；北部的雨量較多，可耕作，有植物可供蜜蜂採蜜，而蜜也有植物的汁液的意思，所以是流蜜之地。
上帝曾應許亞伯拉罕，他的後代要跟塵沙（參創世記13：16）和星星一樣多（參創世記15：5），這個應許將會在以色列人進入、佔領迦南時得到實現。

6：4「以色列人哪，你們要留心聽！上主是我們的上帝；唯有他是上主。

6：5 你們要全心、全情、全力愛上主——你們的上帝。
這兩節經文是日後以色列人每天背誦的信條，一方面指出他們的一神信仰，一方面指出他們對這位上帝應有的回應。以色列人把這兩節經文稱之為「示瑪」。
「全心、全情、全力」：全心是指全部思想和意念，全情是說所有的內在活動，全力表示外在可以表達的一切能量。因此，「全心、全情、全力」表示一個人在心思和行動上，毫無保留地投入、付出。
「你們要……愛上主」：在這裡特別提出愛上主的要求，是為了要避免因為法律要求的責任和需要而不得不順服上帝的誡命。對以色列人來說，對上帝的愛是他們對上帝應該有的回應，也是他們心甘情願順服上帝誡命的原因。

6：6 今天我向你們頒布的誡命，你們要放在心裡，
以色列人認為，所有的思維都源自於心，心可以記憶、保存上帝的話，並且時常反覆思想。

6：7 殷勤教導你們的兒女。無論在家或出外，休息或工作，都要不斷地溫習這誡命。
「殷勤教導你們的兒女」：強調信仰的代代相傳。
「無論在家或出外，休息或工作，都要不斷地溫習這誡命」：是說以上帝的誡命為生命中最重要的關心，無時無刻、隨處隨地都要一再溫習。

6：8 你們要把這誡命繫在手上，戴在額上，
原本是強調對上主和他的話的敬虔；在耶穌的時代，有些猶太人會照著字面意義，把這一節經文抄寫起來，放在一個稱之為「經文匣」的小盒子裡面，繫在左前臂上，或佩戴在前額。

6：9 寫在家裡的門框和大門上。」
以色列人會把經文匣釘在房屋前的門框右邊。

30：15「今天，我把生死禍福都擺在你們面前，讓你們自己選擇。
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前，摩西帶領以色列人與上帝重新立約。摩西要求人民在生與死，禍與福之間作出決定。

30：16 如果你們遵行我今天所頒布上主——你們的上帝給你們的誡命，愛他，順服他，遵守他的一切法律誡命，你們就能成為繁榮的國家。在你們將佔有的土地上，上主要賜福給你們。

30：17 如果你們不服從，不聽話，反而被誘惑去拜別的神明，
這是與16節相反的反應，也必然帶來18節的相反後果。

30：18 我在此時此地鄭重警告你們，你們一定滅亡，絕不能長久住在約旦河西岸、你們將要佔領的那土地上。
在15～18節，摩西已經把遵行上帝誡命和不順服上帝誡命的後果清楚地告訴以色列人，選擇遵守上帝的誡命就是選擇生命，選擇祝福，反之，就是選擇死亡和咒詛。在這裡，摩西呼籲他們選擇謹守上帝的誡命，好讓他們和他們的子孫得以存活。

30：19 現在，我呼喚天地來作證，把生命和死亡、祝福和詛咒擺在你們面前。選擇生命吧！你們和你們的子孫就能存活。
「呼喚天地來作證」：以色列人不直呼上帝的名字，所以以天地作為上帝的代稱。呼喚上帝作證，表示這個約的神聖與嚴肅。

30：20 要愛上主——你們的上帝，聽從他，對他忠心。這樣，你們跟你們的子孫就能存活，長久生活在他應許給你們祖先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土地上。」
這一節是立約結束的話，提及上帝對以色列人祖先的應許。遵守上帝誡命的以色列人民能夠在應許之地長居久安，是上帝對他們祖先的應許圓滿的實現。

利未記

19：11「不可偷竊；不可欺詐；不可撒謊。
「不可撒謊」：撒謊的主要意思是虛偽地對待別人，不只是說假話，也包括阿諛奉承、毀謗、誣告。

19：12 你們不可指著我的名發假誓，侮辱了我的名。我是上主——你們的上帝。
「發假誓」：直譯是為了欺騙而發誓。由於說的不是實話，人往往會假借有權威的上帝之名來搏得他人的信任。
「我是上主——你們的上帝」：上帝與以色列人的關係是上帝對他們要求的基礎。

19：13 你們不可剝削或搶奪同胞。不可延遲付工人的工錢，即使一夜也不可。
「剝削」：是運用權力計謀壓榨人。
「搶奪」：用暴力強取人所擁有的東西。後面的「延遲付工人的工錢」是為剝削、搶奪舉例。

19：14 不可咒罵聾子，也不可阻礙盲人的路，使他跌倒。你們要敬畏我；我是上主——你們的上帝。

這一節是說不趁人之危佔人便宜，使人蒙受危險、損失，特別是如果這人是弱勢、無力自保的人。

後半節特別提醒以色列人要敬畏上主，暗示上帝是鑑察人的，他會保護受欺壓的人，為他們尋求正義。

19：15 你們不可歪曲正義；不可偏護窮人，也不可討好有權勢的人。你們要以公正評斷同胞。

這裡是要求有權力作審判、評斷的人要公平裁決，不可以有兩套標準，循私偏袒尋求公斷的任何一方。

19：16 不可到處搬弄是非；不可危害同胞的性命。我是上主。」

「搬弄是非」：指責人四處散播消息，目的是要從中取利。

「危害同胞的性命」：沒有主動攻擊對方的意思，而是說對於同胞的危難袖手旁觀，就跟直接置人於死地無異。

利未記19：1～37基本上是呼籲以色列人要過聖潔的生活。1～2節指出上帝聖潔的本性，他命令人過聖潔生活是基於他自己的這個屬性。3～37節分別敘述人對上帝的宗教責任（參利未記19：3～8）、愛鄰人的要求（參利未記19：9～18），以及人生其他部分的責任。整段經文表明，愛上帝和愛人是密切相關的。

參考資料：

1. 洪同勉。《利未記》（卷下）。香港：天道書樓，1992。

2. 丘恩處。《中文聖經註釋：申命記》。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94。

3.《聖經——串珠・註釋本》。香港：福音證主協會，2000。

4.《研讀版聖經——新譯本》。香港：環球聖經公會，2008。

5. 猶太人在手臂上和額頭上佩戴經文匣的圖片，https://goo.gl/Sr1MD8。

6. 蘋果日報，門框上的經文匣，https//tw.appledaily.com/lifestyle/daily/20150808/36710445。

信息：生與死的抉擇

各位同學，你知道人平均一天要做多少選擇嗎？根據研究，美國人平均每一天要做70個選擇。聽起來好像多到不可思議，那麼，各位同學，你一天要做幾個選擇？我們來算算

看吧。從早上起床開始，你可能要選擇今天要穿哪一件衣服，配哪一雙鞋子；早餐是在家裡吃，或是去早餐店買；去了早餐店，要吃三明治或蘿蔔糕；放學以後，先回家做功課，還是先去找同學玩；寫作業時，先做國語或數學；洗澡的時候，用浴室裡的哪一瓶洗髮精、哪一罐沐浴乳……。大概有幾個？有些選擇是日常生活的一部份，比較容易，影響也不會太大；但是有些會對將來造成重大影響的選擇，往往只在關鍵時刻出現。在今天的經文裡，摩西要求以色列人作的選擇就是後面這一種，並且是有關生死的重大決定。

為什麼摩西會要求以色列人在生與死之間作選擇？在這一季的課程裡，我們看到雅各和他的家人移居埃及後發生的一些事情。有不認識約瑟的埃及王登基，他壓迫、苦待以色列人；上帝差遣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在西奈山下與他們立約，頒布十誡。以色列人在曠野的生活遭遇到困難時，他們對上帝的埋怨引起上帝的怒氣；在摩西的懇求之下，上帝饒恕了他們。現在，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的漫長日子即將結束，他們就要進入上帝應許賜給亞伯拉罕和他子孫的土地了。在進入迦南地之前，摩西以領袖的身分向以色列人重申上帝頒布給以色列人的法律誡命，並且把順服和不順服法律誡命的後果都明明白白地告訴以色列人，要他們從中作出明智的選擇。

摩西為什麼要在這個時候再一次對以色列人回顧上帝的法律誡命呢？原來，他不會和他們一起進入迦南地（參申命記32：48～52），而以色列人即將要去的地方，那裡的居民所敬拜的是別的神明。摩西從過去的經驗知道，以色列人在遭遇困難的時候常常會心生不滿、口出怨言，甚至忘記上帝過去的引導和保守。我們可以想像，摩西一定會很擔心他們能不能在沒有他領導的情況下，依然遵守上帝的法律誡命。就好像有些孩子必須離家到外地就學、工作的經驗，可能也會感受到爸爸媽媽會因為自己不能跟在孩子身邊照顧他們，因而一再叮嚀要按時吃飯、要注意自己的身體健康、要認真讀書、要守規矩，不要違反校規、不要去不正當的場所、不要跟會帶壞你的朋友在一起、不要熬夜、要早點睡……。

同學們還記不記得上帝和以色列人在西奈山立約時，上帝透過摩西頒布的十誡？（*老師可以幫助學生複習十誡*）簡單地說，第一誡到第四誡要表達上帝的子民必須對上帝忠貞，只有上主才是他們的上帝；他們必須全心、全情、全力愛上帝，也就是用盡他們全部的思想和意念，從他們內在的所有思維，到他們表現在外表的全部行動，都毫無保留地來愛上帝。就好像作子女的人出自內心愛父母、孝順父母，樂意聽從父母的教導和要求，是因為父母愛我們，為我們付出、犧牲很多有形無形的精神、事物，我們也知道父母的教導和要求都是為了我們好，而不是因為哪一條法律命令我們要愛父母親。對以色列人來說，愛上帝是對揀選他們、拯救他們的上帝應該有的回應，也是他們心甘情願順服上帝誡命的原因。

而第五誡到第十誡是命令以色列人要愛他們的同胞、鄰人。同胞，可以指兄弟姐妹，

可以指同樣國籍的人；鄰人，根據耶穌講的「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參路加福音10：25～37），鄰人特別是指弱勢、需要幫助的人。上帝的法律誡命不只禁止以色列人剝削匱乏、軟弱無助，和沒有勢力的人，也進一步要求他們主動照顧有需要的人，藉此表達他們對上帝的愛。

（出示彩圖）摩西重申上帝法律誡命的目的是要提醒以色列人，他們既然承認上帝是他們的上帝，就是同意要遵守他的法律誡命，去愛上帝、愛人。接下來，摩西就把遵行和不服從上帝的法律誡命的後果清楚地告訴以色列人，要他們從兩者之間作選擇。如果他們敬拜上帝，以他為獨一的主，遵行他的法律誡命，上帝對他們祖先應許、要賜給他們的土地就是他們的，他們和他們的子孫會享長壽，在那塊土地上長居久安，這是選擇生命。如果他們不服從上帝的法律誡命，去敬拜別的神明，他們就會滅亡，無法在那塊土地上安身立命，這等於是選擇死亡。在經歷埃及為奴的經驗，在曠野中長久漂流，忍受物質缺乏的困苦之後，應許之地就在眼前，他們的選擇是能否進入其中，能否存活的關鍵。摩西呼籲他們，「選擇生命吧！」摩西要以色列人選擇敬拜、順從上帝！

各位同學，摩西對以色列人的勸勉，同樣地對我們提出挑戰。老師講一個蘭嶼島護理師如何回應上帝的呼召，選擇生命的故事。同學們知道蘭嶼島嗎？島上的住民是達悟族，由於是離島偏鄉，醫療資源非常缺乏。達悟族人也因為傳統文化對死亡非常畏懼。有位護理師叫張淑蘭，她雖不是傳道人，卻因上帝的愛，以基督信仰帶領族人面對文化傳說中惡靈，也教導族人生命的價值來自上帝的拯救與憐憫。她為了自己族人的健康，毅然決然的離開了蘭嶼的衛生所，也因為達悟族傳統的觀念，認為只要是和生病、死亡相關的事情，就是不吉利。所以達悟族的人會幫生病或是年老的人搭建臨時屋，讓他們獨身在外面，避免將厄運帶給別人。張淑蘭回憶曾經有一位骨癌的病患希望在臨終前到蘭嶼的海邊看一看，於是張淑蘭去詢問病患的家人，家人非常不同意，更認為病患會將不好的運氣帶給其他族人，便阻止張淑蘭帶他去海邊。由於傳統思想的框架，她看見許多生病的人被忽視，所以張淑蘭開始委身於居家照護。她也在每一次的訪視結束後，帶著她所探視的人禱告。有一次在張淑蘭為一位病人診治要離開時，她忘了替病人禱告，那位病人便對她說「妳忘了替我禱告」，張淑蘭在那時意識到，其實禱告是帶給病人力量的。在投身於居家護理當中，張淑蘭即使面對困難與挫折，甚至遭受批評，她仍選擇遵從聖經的教導，選擇順從上帝，選擇愛人，不只給病患們身體上的照護，更給他們心靈上的糧食和力量。更讓蘭嶼島上的老人在她及她所帶領的居家照顧團隊，生活獲得改善。我們可以在《選擇生命被看見》這本書看到她的故事。

我們從聖經知道，上帝愛我們，他藉著耶穌拯救了我們；我們也從聖經知道，上帝希望我們敬拜他、愛他、愛我們的鄰人。如果我們遵行上帝的法律誡命，愛上帝愛人，我們

就能夠跟上帝建立好的關係，也就是擁有靈性的生命；相反地，如果我們背逆、反叛上帝、欺負弱小、佔人便宜、對有危難的人袖手旁觀，我們跟上帝的關係就是疏離，也會失去了靈性的生命。這是很重大的選擇，對不對？老師要模仿摩西，誠懇地勸大家：「選擇敬拜、順從上帝，選擇生命吧！」

參考資料：

1.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希娜．艾恩嘉（Sheena Iyengar），＜如何讓選擇更容易＞，https://tw.voicetube.com/videos/33813。